



花丽博士移交援助金予其中一名受惠者

## 闽 3 户家庭获 纳闽机构天灾管理基金

(本报纳闽 20 日讯) 纳闽 3 户家庭获得纳闽机构天灾管理基金的 2 援助。

纳闽机构首席执行官花丽博士今午亲自将援助金移交予 3 户受惠的家庭。

获得援助金的家庭包括本月 4 日

及 7 日先后在甘榜双溪巴岛恩及拉照发生的火患灾民。

另外一名受惠者是由于本月 2 日因大树倒塌影响住屋而获得援助。

在场见证者包括纳闽机构副首席执行官依巴拉欣。(20)